

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100162

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6号3号楼1单元12层1201-D86(园
区) 北京华智则铭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陈向敏(010-56420846)

发文日:

2020年11月12日



申请号或专利号: **201710501395.7**

发文序号: **2020110900038590**

申请人或专利权人: 成都艺游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发明创造名称: 智能玩具装置、智能玩具系统和智能玩具的数据传输方法

办 理 登 记 手 续 通 知 书

根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54条及国家知识产权局第272号公告的规定, 申请人应当于 2021 年 01 月 27 日之前缴纳以下费用:

第4年度年费	180.0 元	费减 85% (减缴标记)
专利证书印花税	5.0 元	
共计	185.0 元	

附已缴费用情况: 年费 0.0 元, 专利证书印花税 0.0 元。

申请人按期缴纳上述费用的, 国家知识产权局将在专利登记簿上登记专利权的授予, 颁发专利证书, 并予以公告。专利权自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申请人期满未缴纳或者未缴足上述费用的, 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。

提示:

专利费用可以通过网上缴费、邮局或银行汇款缴纳, 也可以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面缴。

网上缴费: 电子申请注册用户可登陆 <http://cponline.cnipa.gov.cn>, 并按照相关要求使用网上缴费系统缴纳。

邮局汇款: 收款人姓名: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收费处, 商户客户号: 110000860。

银行汇款: 开户银行: 中信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; 户名: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; 账号: 7111710182600166032。

汇款时应当准确写明申请号、费用名称(或简称)及分项金额。未写明申请号和费用名称(或简称)的视为未办理缴费手续。了解更多详细信息及要求, 请登陆 <http://www.cnipa.gov.cn> 查询。

按照财税[2019]13号及京财税[2019]196号通知,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半按 2.5 元缴纳印花税。

审 查 员: 自动审查

审查部门: 专利局初审及流程管理部

联系电话: 010-62084704

200602
2019.9

纸件申请, 回函请寄: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
电子申请, 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,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

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100162

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6号3号楼1单元12层1201-D86(园区)
北京华智则铭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陈向敏(010-56420846)

发文日:

2020年11月12日



申请号或专利号: 201710501395.7

发文序号: 2020102900787890

申请人或专利权人: 成都艺游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发明创造名称: 智能玩具装置、智能玩具系统和智能玩具的数据传输方法

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

1. 根据专利法第39条及实施细则第54条的规定, 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经实质审查, 没有发现驳回理由, 现作出授予专利权的通知。

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, 还应当依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内容办理登记手续。

申请人按期办理登记手续后, 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作出授予专利权的决定, 颁发发明专利证书, 并予以登记和公告。

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, 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。

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相应技术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、登记等手续的, 应依照其规定办理。

2. 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是以下列申请文件为基础的:

☐ 原始申请文件。 ☐ 分案申请递交日提交的文件。 ☒ 下列申请文件:

申请日提交的摘要附图、说明书摘要、说明书第1-95段、说明书附图;

2020年10月27日提交的权利要求第1-2项

3. 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的名称:

☒ 未变更。

☐ 由__变更为上述名称。

4. ☐ 申请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提交专利号为____的“放弃专利权声明”, 经审查:

☐ 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。

☐ 未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。理由是: 申请人声明放弃的专利与本发明专利申请不属于相同的发明创造。

5. ☐ 审查员依职权对申请文件修改如下:

注: 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, 不予考虑。

审查员: 洪艺涵

审查部门: 专利审查协作湖北中心通信发明
审查部

联系电话: 027-59182711

210413
2020.3

纸件申请, 回函请寄: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
电子申请, 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,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